

責任編輯：張旭婕

歷史空間

帝王拆遷中的兩面鏡子

戴永夏

偶翻舊刊，看到這樣一個故事：二百多年前，德國國王威廉一世在波茨坦修建了一座行宮，因宮牆外不遠處有一座古老的磨房有礙觀瞻，便想買來拆掉。...

真是無獨有偶，在明代的濟南，也發生過一件與此類似的強拆事件：明天順元年(1457年)，明英宗封其次子朱見濬為德王，封地初在德州，後又改為濟南。...

我把這樣兩件事連在一起，是想做個比較：同樣是抗拒帝王拆遷，為甚麼結果如此不同？德國磨坊主和中國毛二的不同遭遇，究竟說明了甚麼？

德國的普通百姓敢跟皇帝打官司，而且能夠勝訴，靠的不是多硬的關係或多大的靠山，而是神聖的法律。儘管此事件發生在資產階級革命之前，但當時德國的法律已經明確規定，個人財產受法律保護，所有權是人最重要、絕對的權利；其次則是國王和普通百姓都有較強的法律意識，遇到問題懂得拿起法律武器，而法律是神聖的，即是皇權也要受到法律的制約。...

正因有這樣的法律可依，因拆遷而造成的社會矛盾也會很快得到化解，有時還會出現戲劇般的結果：就在這場「拆遷磨坊官司」打過數年後，威廉一世去世了，威廉二世登基。而老磨坊主也去世了，小磨坊主繼承了磨房。

後來，小磨坊主手頭拮据急需錢，便想賣掉磨房。他想起了父親和威廉一世的那段往事，於是便給威廉二世寫了一封信，在信中他委婉地提起父輩們的那段往事，表明現在想把磨房賣給威廉二世。很快，威廉二世給他回了信。信中說：「親愛的鄰居，你說要把磨房賣給我，這可事關國家大事，我以為萬萬不可，因為這座磨房已成為我國司法獨立和裁判公正的象徵。...

對比之下，當年德王府的拆遷就黑暗、荒謬多了。這倒不是百姓不想維權，而是缺乏維權的武器。因為在一個長期封建專制統治的國

家，一向是權大於法，王權更是高於一切，百姓要維護自己的權利，無法可依。即使有法，統治者也不受法律的約束，百姓的合法權益沒有一點保障。毛二對抗拆遷得到的悲慘下場，正是廣大百姓維權失敗的一個縮影。...

毛二自殺的悲劇距今已經540多年了，我們的社會也早已步入了民主社會，然而由強行拆遷引發的社會矛盾在一些地方依然存在，因此而被逼自殺的現象也時有發生。問題的關鍵在於一些政府官員過分膨脹的權力得不到有效制約，在巨大的物質利益誘惑下，獨斷專行的習慣勢力促使他們抵制或變相抵制法律，有法不依。...



古今講台

「每下愈況」出《莊子》

吳羊璧

有一句成語：「每況愈下」。原應是「每下愈況」。但現在似乎更多時候被用為「每況愈下」。

《莊子》是很古的書，「每下愈況」這句話就出在《莊子》上。

莊子博學，常有人向他請教問題。有一位東郭子問他，「道」在甚麼地方可以見到呢(「所謂道，惡乎在?」)，莊子說道是「無所不在」。東郭子道，那麼你舉例子吧。於是莊子道：「在螻蟻」。東郭子以為「道」一定是一套高層次的道理，說在螻蟻，他反應是：「何其下耶?」莊子卻繼續舉出普普通通的東西，說道「在稗稊」(兩種雜草)，東郭子道，怎麼愈說愈下了?莊子還說下去，「在瓦甕」(磚頭)，「在尿溺」。說得東郭子不知怎麼講下去了。

莊子其實也是在說「道」的。不過他沒有把「道」(抽象的道理)與具體的「物」(具體形態的個別事物)絕對分開，他對東郭子說，具體的「物」，與另一具體的「物」，是有分別的界線的

(際)，但它們在有分別之「際」之外，存在着「不際」，就是大家有共同的因素，那就是「道」。(「物物者與物無際，而物有際者，所謂物際者也。不際之際，際之不際者也。」)這樣來看問題，那麼就可以知道甚麼地方甚麼事物都存在着「道」了。(這裡，用今天的語言來說，應該就是萬物中存在着的共同客觀規律。)

莊子舉了一個例子。那時候，有一種監管市場的官員，叫做「正」、「獲」。「正」是司正，「獲」是司獲。司正、司獲很熟悉市場上的情況，他們知道，市場上今天來的豬肥不肥，就把豬踩一踩，買豬時要肥的，就踩一下豬腿，因為豬腿的下端最難肥，踩一踩下端，下端都夠肥了，就可以知道這是頭肥豬。監市的說法就是「每下愈況」。(越從豬腿的下端看，就越知道豬的肥瘦情況。)這一大段意思，莊子上倒只有一句：「正、獲之問於監市履豕也，每下愈況。」(這句話中的正、獲、監市都是有關監管市場的官員，豕，則是大豬。)

說到「道」，總是有點摸不着看不到的，因為那

是一種抽象的道理。「履豕，每下愈況」是說到了具體的情況(踩一下豬腿，豬腿下端越肥，就是這豬越肥)，而其中的抽象道理是甚麼呢?也許就是說，萬物的情況都存在規律，掌握規律就很容易了解這事物的特點了。

實在說，「每下愈況」這個詞有來源，原來這個來源的故事，還不是簡單到一句就說完了，怪不得人們一般都沒有弄清楚。

再說，「每下」是容易理解的(越是向下)，「愈況」這兩個字卻不是一看就明白，這個「況」字，在這裡是狀況、特徵的意思，愈況就是狀況愈清楚。那麼，「每況愈下」、「每下愈況」大致都可以理解出同樣的意思，而「下」字更容易聯想到是說低一層的情況更清楚，那麼，人們就不去理會「況」，而以容易理解的「下」字為主，「每況愈下」，反正就是說情況越來越向下。向下，在這裡有點不是正面的意思，好像說情況越下越不好。其實，在這成語的出處中，「下」沒有包含肯定或否定的意思，只是說從豬腿的下端，更容易知道豬的肥瘦了。

莊子舉的事例，說明了具體情況，也顯示了其中的抽象的規律、道理，這就是「道」吧。

《莊子》是一部很有趣的書，莊子博學，而且善於邏輯思維，往往給讀者很好的啟發。

心靈驛站

花宴

陸蘇

那個叫「滿覺隴」的地方是在桂花開的時候才被人類類想起的。它是秋天的香格裡拉。若我是那些落戶於別處的散游者，在中秋時節耳聞滿覺隴「人面桂花」的盛況，免不了生出類似「恨不生帝王家」的自怨自艾。桂花長得實在不起眼，雖說古往今來有許多愛花人大致小弦長得過它的葉、花之美，甚至還用心良苦地考證出了藥用價值，這還刻意地深挖它的「心裡美」，也反正了桂花的外表實在不足以傾國傾城。但它的香氣卻綿綿有餘地飄散在鼻子都原諒了它容貌的不足。在喜歡名貴鮮花的城市裡，它毫不自慚地以山野之氣長驅直入，所向披靡。

花開時節，再涼的秋夜都無法阻擋滿覺隴的千米長筵。每株桂花樹下都有一張方桌，幾張小椅，三五個人，坐聽桂花在樹上翻身說香香的夢話，或者等花信看月光滑翔而來時，以半杯清茶輕輕接住。那份安然的心情，彷彿是未沾塵埃的小孩眼睛。清亮得讓功利浮名都逃去無影。然而，這以香氣鋪排的盛宴，這專為鼻子而上的史的詩，終將散去。桌椅撤盡，如雲開香之客亦重歸喧嘩嘈雜的來處。惟有月亮，還是不動聲色地守着這人去林空的靜寂。特意在一個冬夜和朋友去了滿覺隴，路兩旁的桂樹沉默得好像我們是不小心墜落的流星。那風吹樹葉的颯颯聲，冷清得逼人，不由得人心理發緊，腳不點地地逃離。我幾乎要懷疑，曾經在這裡擁香聽月的中秋節是不是聊齋一



桂花的香氣讓人一聞難忘。

網上圖片

古典瞬間

槐樹與讀書人的關係

龔敏迪

讀宋人筆記，讓人詫異近千年來氣溫變化之大。比如《老學庵筆記》載：「宣和中，保和殿下種荔枝成實，徽廟手摘以賜燕帥王安中，且賜以詩曰：『保和殿下荔枝丹，文武衣冠被百蠻。思與近臣同此味，紅塵飛過燕山。』」保和殿在汴京，北宋時的開封竟然可以種活南方的荔枝還結了果。另外一個例子是《萍洲可談》載：立春時，朱仙鎮的槐樹已經發了芽。

槐樹似乎與學子有着特別的聯繫。不僅太學、學館稱「槐館」，而且「槐花黃，舉子忙」，槐花開的時，正是舉子們應試的時候。《三輔黃圖》記載：「倉之北，為槐市，列槐樹數百行為隊，無牆屋，諸生朔望會此市，各持其郡所出貨物及經傳書記、笙磬樂器相與買賣。」學子們初一、十五到這裡，不僅可以買到各地的土產、樂器，還是個淘書的好去處。唐朝李公佐的《南柯太守傳》中描寫的「槐安國」，大概也是出自文人學士對於槐樹的熟悉而產生的靈感。

王勃《守歲序》說：「槐火滅而寒氣消」，等到燒完了專在冬天燒的槐木，就是立春了。宋朝時，有一天朱仙鎮的小飯舖裡來了兩個落地秀才，《萍洲可談》說：他們是張昇和程棧：「張昇昇卿微時，與程俱下第。囊盡，步出南薰門，至朱仙鎮。是日立春，就肆買食，共探懷得數十錢。僅能買湯餅，無錢致肉也，相與摘槐苗薦食而去。」

看到有文章對此提出疑問說：立春，朱仙鎮天氣尚寒，槐樹似乎應該還沒有發芽。也許還可以拿蘇軾的《二月十九日攜白醪魚過詹史君食槐葉冷淘》詩：「青浮卵殼槐芽餅」證明：這個槐葉冷淘的槐芽餅，用的是二月十九日發的槐芽。但杜甫的《槐葉冷淘》詩，則說「青青高槐葉，採掘付中廚。新面來近市，汁滓宛相俱。」並且還說「萬里露寒殿，開冰清玉壺。君王納涼晚，此味亦時須。」可見這裡用槐芽，並非一定就是初發的槐樹嫩葉，天熱到需要涼涼的時

生活點滴

葉壁光

與貓為友

走過一條後巷，隱約聽見垃圾堆旁邊有貓兒的叫聲，定睛一看，發現一隻弱小的黑白小貓，咪咪地在不響的叫，那可憐又楚楚可愛的樣子讓我心軟。但我正忙着趕路，便狠心地走了過去，心裡卻在咒罵自己，這還算得上是愛護動物人士嗎？

都市人喜歡養寵物，大都以養狗或貓為主，奇怪，一般愛狗的人，不會喜歡貓，而愛貓人士又會嫌狗太麻煩。狗狗除了每天要帶牠散步外，牠們像嬰兒般需要你花時間去照顧和陪伴。筆者家裡從小養狗，對狗的性情熟悉，自稱是愛狗人士。朋友玉珊卻恰恰相反，她特別喜愛貓兒，覺得貓比較獨立，放一盤接糞便的貓沙，定時更換，連替牠沐浴洗澡也不必，最容易服侍。其實，動物類別中，狗和狐、狼等同屬犬科(canine)，是合群的動物，會跟隨領袖行動；而貓、虎和獅等則屬貓科(feline)動物，喜歡獨來獨往自作主張。

我對貓一點也不了解，大抵知道每逢某月有13號的星期五，遇上黑貓，是西方人一種迷信詛咒。偶然會在士多舖或餐廳裡看見貓咪高傲地呆坐在窗前或門外一角。我對貓實在興趣不大，且無好感。那時，由於我常常要到英國探望正在那裡寄宿讀書的兒子，總會到玉珊家作客，這才真正讓我有機會和貓兒接觸，也是在那段時間我體驗到了一些貓咪的行為和生態。

原來，養貓分「家養」和「戶外養」兩種的。家養貓不出戶，而戶外養的貓，整天在屋外自由活動，主人會在廚房門邊設個小小的貓門，讓寵物隨意進出。玉珊的愛貓「毛毛」是隻戶外貓，早出晚歸，每天晚上總會回家，乖乖地將自己捲成一團，睡在火爐邊，或者安靜地匿在主人的膝上，但一到清早就不見影蹤，玉珊說牠白天是狩獵和冒險去了。

那一年剛下機的前一天，玉珊和丈夫上班去，我獨自在家休息，在客廳看電視，聽聞毛毛進門，再一看，牠已經在電視機的前面，使我吃驚的是牠口中咬著一隻血淋淋的老鼠，毛毛大概想在客人面前炫示表演自己的絕技，牠把垂死的老鼠放在地上，又含在嘴裡去，那隻傷痕纍纍的可憐老鼠，被毛毛隨心所欲地玩弄著，令我目瞪口呆，雙腳不自覺地縮上了沙發墊，全身的雞皮疙瘩豎起，終於箭一般地衝進客房，把自己反鎖在房裡，飯也不敢出來吃，直至玉珊放工回家，笑我是個膽小鬼。

晚飯後，毛毛又變回那隻柔順的貓咪，蹲在壁爐架旁，睡得很甜。玉珊低聲告訴我，其實牠也多次被愛貓驚嚇過，最可怕的經歷，是一次黃昏回家，打開大門，黑暗中只見走廊的地板上佈滿雀毛、鮮血和鳥兒的殘軀內臟。她嚇得尖叫起來，她跟隨在後面的洋人丈夫，卻高聲叫好，稱讚愛貓本領高超，英雄本色，不只會捉老鼠，還能爬樹捉鳥。

曾經讀過一本有關老年醫學專家和老人康復醫生的作品《與奧斯卡巡視病房》。說是大衛多薩醫生和病房三樓護理人員，發現了一隻流浪貓，那隻虎斑花貓常常出現在他們那層病房的監護室走廊外。日子久了，護理員就開始稱牠為奧斯卡，漸漸地大家都感覺到這貓兒有異常的預覺，牠好像是有第六靈感，總會在老人癡呆症患者或即將死亡的病人臨死前，靜靜地出現在他們的病房裡，奧斯卡會默默地陪伴他們直至善終。奧斯卡的存在，令死者本人和死者的家人此時不至失落和恐懼，安詳寧靜地度過這一時刻。多薩醫生是愛狗人士，和貓沒有接觸，但經過長時間體驗，他在醫學雜誌上發表了有關奧斯卡與臨終病人的奧秘關係的文章，根據他與讀者、以及生物研究專家的推測，那是因為，人類在死亡前體內會有一些分泌物，某些嗅覺敏感的動物會比人類更易感覺到，因此奧斯卡會先知先覺地垂危病人的身邊。無論科學的分析如何，多薩醫生認為奧斯卡是隻異常的貓，因為牠給他工作之地、斯蒂爾豪斯護理及康復中心帶來了奇蹟，讓臨終那凄慘、悲哀、孤獨的時刻，變得祥和溫馨。奧斯卡不求回報地陪伴病人安然返回天國。

至今我仍然是愛狗一族，但對貓的這些認識，令我也可以跟貓咪做朋友。



可愛的小貓。網上圖片

候，它仍然是可以採摘來做冷淘的。

張昇和程勣後來都中了進士，程勣又在一個立春日，邀請張昇赴宴。於是，「水陸畢陳，鬪豔環侍，程有驕色。吳卿從容語，及朱仙槐角事，程愧其左右，面頰舌此矣。」未幾，果罷執政。」張昇的意思是希望程勣不要忘本，但此時虛驕的程勣卻已經覺得：在眾人面前談起以往貧困時的事，是很失面子的了。《宋史》說他：「久在邊，安重習事，治不近名，然不為言者所與」。他不被人看好的原因，與他的虛驕應該是直接關係的。如此，又怎能真正做到《周禮》所說：「槐者，懷也，上佐天子，懷來四夷」。

與程勣不同的是，早於他們四十年中進士的呂蒙正，他不僅把「余者，居洛陽之時，朝投僧寺，夜宿破廬。布衣不能遮其體，饑粥不能充其饑。上人嫌，下人憎，皆言餘之賤也」之類的話掛在嘴上，寫在文章中，還將比程勣當年更為貧賤不堪的經歷，時時拿來鞭策自己，當年他在龍門讀書時：「一日，行伊水上，見賣瓜者，意欲得之，無錢可買，其人偶遺一枚於地，公恨然取食之！」後來他做了宰相，「買園洛城東南，下臨伊水」，在那裡特意建造了一個亭子，取名為「啜瓜」亭，並以貧賤時的狼狽為恥。

張昇也沒有因為當時的貧賤而自卑，《墨客揮犀》載：他在御史中丞任上，認為不應該罷免劉沆，還與宋仁宗爭論過自己和皇帝誰更「孤寒」，宋仁宗說：「卿本孤寒，何為屢言近臣?」張昇回答：「臣安得謂之孤寒，臣自布衣致身禁近，曳朱腰金，如陛下乃孤寒也。」宋仁宗不解道：「何為孤寒?」張昇說：「陛下內無賢相，外無名將，孤立朝廷之上，此所以孤寒也。」《宋史》記載他還對宋仁宗說：「今陛下之臣，持祿養望者多，而赤心謀國者少，竊以為如陛下乃孤立爾。」結果是「帝為之感動」。

去關中一帶旅遊，仍然可以吃到槐芽麵餅，吃着這種微苦的麵餅，突然想起曾國藩的一句名言：「天下古今之庸人，皆以一惰字致敗；天下古今之才人，皆以一傲字致敗。」像程勣那樣虛誇到以曾經的貧困為恥，不正是傲的淺薄嗎?